公司代码:688489 公司简称:三未信安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s://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205,128.91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4,963,988.2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9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7,695.2268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78%,不实施送股。

2.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8股。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76,952,268股,合计转增36,937,088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13,889,356股。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三未信安	68848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胜文	曾添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16号院华彩大厦16层	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16号院华彩大厦16层
电话	010-59785937	010-59785937
电子信箱	ir@sansec.com.cn	ir@sansec.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密码技术的创新和密码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务,为网络信息安全领域提供全面的商用密码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作为国内主要的商用密码基础设施提供商,致力于用密码技术守护数字世界。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密码芯片、密码板卡、密码整机和密码系统。公司产品全面支持国产SM1、SM2、SM3、SM4、SM7、SM9、ZUC等密码算法,为各种信息系统提供数据加解密、数字签名等密码运算,并提供安全、完善的密钥管理机制,可实现各种应用场景的国产密码改造和数据安全保障,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数字货币、物联网、V2X车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提供数据加密、数字签名、身份认证、密钥管理等密码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的特点如下:

产品系列	系列简介	主要产品	产品形态
密码芯片	1. 应用于PKI、SSL VPN、IPSec VPN、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安全场景,可集成在PCI-E密码板卡、密码整机、安全服务器等产品中,为云计算、大数据等场景提供海量数据加密和高性能数字签名等功能 2. 逐步替代目前外采的FPGA芯片、主控芯片、算法芯片等	XS100系列密码安全芯片	软硬件一体
密码板卡	3. 应用于网络信息安全类设备,提供硬件级的密码运算、密钥保护等密码功能 4. 密码板卡为软硬件一体产品,软件为自研,硬件部分主要包括芯片(FPGA芯片、主控芯片等)和PCB板卡,外采芯片正逐步被公司自研芯片替代 5. 公司研发了国内首款安全等级三级密码板卡,产品获得密码科技进步奖	PCI-E密码卡	软硬件一体
		终端密码模块	软硬件一体
密码整机	6. 应用于密码系统和应用信息系统,提供密码运算、密钥保护等基础支撑和密码服务 7. 密码整机为软硬件一体产品,软件为自研,硬件部分由公司自产密码板卡和组装配件构成 8. 公司服务器密码机获得密码科技进步奖 9. 金融数据密码机为国内首款通过FIPS 140-2 Level 3认证的金融数据密码整机,并于2020年通过国内安全等级三级认证	服务器密码机	软硬件一体
		金融数据密码机	软硬件一体
		行业应用密码机	软硬件一体
密码系统	10. 作为管理系统,提供密码运算、证书管理、密钥管理、密码资源管理等基础支撑 11. 密码系统为软硬件一体产品,软件为自研,硬件部分由公司自产密码板卡和组装配件构成。也可以软件形式交付并配合内置密码板卡的服务器或密码整机使用 12. 公司"支持云计算的国产密码方案及产品"获得密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密钥管理系统	软件、软硬件一体
		身份认证系统	软件、软硬件一体
		云密码机	软硬件一体
		云密码服务平台	软件、软硬件一体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国内主要的商用密码基础设施提供商,处于网络信息安全行业上游,为PKI、IPSec VPN、SSL VPN等网络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厂商提供密码核心产品,由网络安全厂商将密码产品整合融入其解决方案,应用于电子政务、金融、证券、税务、电力、能源、海关、公安等行业客户。随着公司在底层密码技术的积累和重要行业客户的创新发展需求,公司正在逐步向同时服务厂商客户和最终客户的业务模式发展,形成间接需求和直接需求结合下双轮驱动的业务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自主创新的策略,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产品研发。2022年公司的研发体系通过CMMI-DEV ML-5级认证,采用标准的研发流程架构,主要分为需求分析阶段、设计阶段、实现阶段、测试验证阶段、发布阶段、项目管理与支持阶段6个阶段。

需求分析阶段:本阶段针对产品系统级的定义,由产品经理提出产品市场需求,对产品开发进行可行性分析与论证,经过评审确认产品可研后,项目经理或需求分析人员对市场需求进行调研、收集与分析形成产品开发需求并编写产品需求规格说明书,针对产品需求规格说明书对产品的整体设计,对需求进行分配;

设计阶段:设计人员针对需求规格说明书与总体设计分别对产品的结构、硬件、软件层面的详细设计包括外观设计、整机或密码板卡硬件设计、软件概要设计等;

实现阶段:开发人员针对上一阶段的设计说明书或设计方案分别对软件进行详细设计、编码、代码走查、单元测试、模块集成及测试,对应硬件密码板卡或整机进行样卡、样机制作以及软硬件整体集成及测试;

测试验证阶段:在产品方案开发完成后,系统测试人员针对产品进行系统测试与验证;

产品发布:测试验证完成后执行产品的发版及产品发布,正式纳入公司产品线;

项目管理与支持:本过程从项目管理的角度在产品开发的整个生命周期对产品开发的范围、进度、成本、质量、风险、资源、相关方、沟通等方面进行有效控制从而促进产品的成功发布。分五大过程组,分别为启动、规划、执行、监控和收尾。在不同的过程对项目有针对性的进行管控。

2.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采购及供应商管理制度,规范采购行为。公司根据供应商的资质证书、产品品质、价格、生产能力、交期、商誉、行业地位等情况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供应商通过评测后会被纳入《合格供方名录》。公司每年会对供应商进行年度评定,考核上一年度的质量、交期、价格、服务等情况,此外公司还会对供应商进行定期稽查,供应商年度评定及定期稽查的评定结果为通过时,则继续纳入《合格供方名录》,若不通过且复审仍不通过,则淘汰供应商。

3. 生产模式

(1)密码产品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生产+外协加工"的生产模式。其中,自主生产包括程序烧录、半成品测试、组装、成品测试、包装等核心环节;外协加工主要为贴片焊接。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所需的配件,包括但不限于PCB板、阻容件、芯片等。

公司生产方式分为订单式生产和备货生产两种。其中,订单生产是指根据市场订单安排生产;备货生产是由于公司产品具有小批量、多规格、交期短等特征,公司会根据生产计划、客户交期、产品技术要求、历史数据及订单情况等,并结合长期合作客户情况,对于一些常规需求产品进行适当生产备货。

(2)密码技术服务模式

密码技术服务是指公司基于密码专业技术、技能和设施,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提供技术咨询、运行维护、质量保障等密码技术支持和保障的活动。

4. 销售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密码产品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密码技术服务。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位于商用密码行业上游,产业链内分工协作体系较为完善,下游用户具有行业跨度大、地域分布广的特点,公司直接客户分为合作厂商和最终客户两类,报告期内公司对合作厂商销售占比较高。

公司早期不直接面对最终用户,将密码产品提供给国内网络安全产品与解决方案厂商,由合作厂商整合后交付给政府、行业单位和企业等最终用户。随着业务发展,公司逐渐开始直接面对重要行业的最终用户,缩短了公司直销的销售链,加强了密码技术与应用的融合。

商用密码产品属于专业性较强的产品,客户选择公司产品之前,一般会提前对公司产品的各项指标进行测试,包括功能测试、适配性测试、稳定性测试、易用性测试、安全性测试和性能测试等。

公司的主要销售流程为:公司发现客户需求并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根据客户需求制定并提供产品的测试方案;方案通过客户验证后双方达成合作意向;公司执行报价或投标等商务流程,并约定产品交付时间、交付地点及付款信用期等主要事项;双方签署框架合同或产品合同,并依据签署合同约定执行。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发展阶段

密码是保障网络信息安全的核心技术和基础支撑,公司专注于密码技术创新和密码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务,为用户提供全面的密码产品和解决方案,致力于用密码技术守护数字世界。公司所处行业为网络安全领域的商用密码行业,目前我国商用密码处于立法规范的发展阶段。

《密码法》正式发布并于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我国商用密码进入立法规范阶段,作为我国密码领域第一部法律,以立法形式来明确包括商用密码在内的密码管理和应用,体现了国家对于密码这一网络安全核心技术的高度重视,在《密码法》的引导下,我国各领域对商用密码技术和产品的需求明显增加,商用密码产业迎来长期且持续的发展机遇。《数据安全法》于2021年9月1日起施行。《数据安全法》是促进数字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将极大地推动数据成为新的生产要素,密码作为数据安全的支撑技术,《数据安全法》赋予密码创新的巨大发展空间。以安全多方计算、同态加密、可搜索加密、联邦学习等为代表的新型密码技术,将成为保障数据安全的核心技术,全面赋能数字经济时代的创新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于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个人信息保护法》作为个人信息保护领域的基础性法律,与《网络安全法》《密码法》《数据安全法》共同构建了我国的数据治理立法框架。《个人信息保护法》为个人信息的隐私保护提供了法律依据,以隐私计算、可信计算、机密计算、零信任为代表的密码技术和网络安全技术,将成为个人信息隐私保护的技术支撑。

根据赛迪统计数据,近年来我国商用密码行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预计2023年商用密码行业规模有望达到937.5亿元。

(2)基本特点

《密码法》颁布,对密码给予更加明确的定义,密码是指采用特定变换的方法对信息等进行加密保护、安全认证的技术、产品和服务。《密码法》明确我国密码分为核心密码、普通密码和商用密码三大类。其中,核心密码、普通密码用于保护国家秘密信息。商用密码是指对不属于国家秘密内容的信息进行加密保护、安全认证所使用的密码技术、密码产品和密码服务。

商用密码行业是政策引导型的网络空间安全关键基础行业。网络与信息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密码是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的核心技术和基础支撑,密码工作直接关系国家政治安全、经济安全、国防安全和信息安全,直接关系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切身利益。商用密码行业具有特殊的信息安全要求,同时受到信息产业和安全主管部门的监管,并且具有很强的政策引导特点。商用密码行业是知识密集型的高技术行业。密码技术是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的核心技术,从功能上看,主要包括加密保护技术和安全认证技术;从内容上看,主要包括密码算法、密钥和密码协议。常用密码技术包括对称加密、公钥加密、哈希、数字签名等。密码在网络空间中对于身份鉴别、安全隔离、信息加密、完整性保护和抗抵赖性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可实现信息的机密性、真实性、数据的完整性和行为的不可否认性。商用密码产业链上游主要为工控机、服务器、存储器、芯片及操作系统、数据库等软硬件厂商。产业链上游市场竞争充分,产品更新快,产量充足,产品价格相对稳定,且产品性价比呈上升趋势,上游行业的波动对所处行业的影响较小。中游为提供安全产品、安全服务、安全集成的厂商。为对信息安全具有较高要求的应用行业,主要包括政府、军队、军工、央企、科研院所、金融、能源等行业,以及云计算、物联网等领域的各级用户。下游行业总体的信息化进程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信息化发展促进了信息安全及密码产品、集成及服务需求持续增长。

(3)主要技术门槛

商用密码行业作为知识密集型的高技术行业,技术的不断创新和新产品的持续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技术壁垒较高。此外,随着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高速发展,以及客户日益增多的个性化、定制化需求,对商用密码技术的前瞻性研究、创新应用能力和产品研发能力等均提出了更大的挑战。商用密码下游不同应用领域的业务环境和要求不同,需要商用密码企业对不同应用场景有着较深的理解和技术积累,并且需要企业在不同应用领域有一定的案例和经验。

商用密码作为国家安全的重要行业,产品的资质门槛相对较高。商用密码厂商取得的商用密码产品的资质情况一定程度可以反映商用密码厂商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商用密码的产品资质主要为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对于依法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等重点行业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领域的密码产品,需要由具备资格的机构检测认证合格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规则》中对于商用密码产品认证包括产品型式试验、初始工厂检查等环节。产品型式试验阶段需要遵循相关密码产品标准,对产品认证文档进行审查,需要经过检测工具检测合格;初始工厂检查环节按照GM/T0065《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和保障能力建设规范》进行现场检查,对主要技术人员数量、产品知识产权、生产测试能力、质量保障能力、安全保障能力、服务保障能力等有较高的要求,需要满足相关标准,检测合格后才可发放证书。下游客户在采购商用密码产品时基于相关密码应用技术标准对商用密码产品的合规性要求,一般会采购经具备资格的机构检测认证合格并取得产品型号证书的商用密码产品。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主要的商用密码基础设施提供商,专注于密码技术创新和密码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务,为用户提供全面的密码产品和解决方案,致力于用密码技术守护数字世界。公司的市场地位、产品研发能力、标准制定、国际影响力等行业综合地位等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属于第一梯队的商用密码厂商。

(1)国内市场地位

国内市场方面,据赛迪统计,2021年国内商用密码的市场规模为585亿元,商用密码的市场规模统计不仅包含以密码为核心功能的密码产品,同时包括含有密码技术的下游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因此该等统计市场规模会远大于商用密码产品的实际市场规模。商用密码行业较为分散,尚未形成产业集群优势。在市场占有率方面,公司作为商用密码行业民营企业的代表,聚焦密码技术和密码基础产品,在国内市场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占有率。

(2)产品研发能力

在产品体系和综合服务能力方面,公司聚焦商用密码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形成了完备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商用密码产品体系,包括自研密码安全芯片、密码板卡、密码整机和密码系统产品。产品研发能力可以一定程度上从商用密码产品认证数量和安全等级三级密码产品数据上体现。在商用密码产品认证数量方面,国家推进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体系建设,制定商用密码检测认证技术规范、规则,鼓励商用密码从业单位自愿接受商用密码检测认证,提升市场竞争力。商用密码产品的认证数量情况一定程度可以反映商用密码厂商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

(3)标准制定

在商用密码领域标准制修定方面,我国商用密码的快速发展离不开密码标准体系的重要支撑,密码标准体系是促进密码产业发展、保障密码产品质量、规范密码技术应用的重要保障。参与标准的制修订工作是密码厂商把握标准要求、掌握新技术动向的重要途径,是密码厂商技术实力的重要体现。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牵头或参与了7项商用密码国家标准和18项商用密码行业标准。

(4)国际市场及影响力

在国际市场和影响力方面,公司积极参与国际市场开拓,通过FIPS 140-2 Level3(美国联邦信息处理标准3级)安全认证,是国内首款通过认证、符合NISTSP800-38C、SP800-38D、SP800-38E标准的密码机产品,满足中国企业在一带一路等国际市场的需求,推动了公司与Visa、花旗、渣打、国付宝等知名外企的合作。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密评持续推动密码应用加速发展

报告期内,密评需求逐步增长,持续推动密码应用加速发展。为了发挥密码在系统安全建设中的支撑作用,2021年国家市场监督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在2021年正式发布GB/T39786-2021《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对于规范和引导信息系统合规、正确、有效应用密码,切实维护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十四五"时期,是数字化引领密评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密评在金融、政务、教育、电信、水利等行业将实现规模化布局,为数字经济高速发展构建安全屏障。报告期内,伴随政策和标准要求不断明晰,各领域积极推动密评试点,密评进入加速推广期,进一步推动商用密码应用加速发展。

(2)商用密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报告期内,各个关键行业均加强密码应用落地。2022年,国务院"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加强了密码在各行业应用。政务、金融、交通、能源、水利、医疗等各领域主管部门,均提出了密码应用明确的要求,制定了总体规划和方案。

金融领域,2022年11月25日《金融行业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系列标准发布,包括《金融行业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基本要求》、《金融行业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测评要求》和《金融行业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测评过程指南》三项,从通用要求、技术要求和管理要求三方面提出了金融行业信息系统不同密码应用级别的基本要求,规定了金融行业信息系统不同等级密码应用的测评要求、测评过程。

交通领域,2022年11月4日,交通运输部印发《道路运输电子证照运行服务规范(试行)》,《通知》提出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要求,建立系统网络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和技术防护体系,建立定期系统网络安全巡检制度,每年开展第三方网络安全评估工作,加强网络安全管理;要落实《密码法》相关要求,加强商用密码应用和安全性评估。能源领域,2022年11月16日,国家能源局发布《电力行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电力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明确密码应用要求。《电力行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指出,电力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评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和网络安全审查等工作。《电力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提出,电力企业采用密码进行等级保护,应当遵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密码技术标准执行;运用密码技术进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与整改时,应当采用商用密码检测、认证机构检测认证合格的商用密码产品和服务。

医疗、通信等领域2022年处于商用密码改造试点阶段,2023年有望大规模推广。2022年国家卫健委发文要求医院4大核心业务(HIS\LIS\RIS\PACS)涉及数据的传输、存储的相关应用及数据库,需完成国产密码适配改造、数据分级分类等工作;10月,上海卫健委再次发文强调,要求上海所有医院尽快完成国密改造。此外,通信领域明确提出商用密码的应用管理办法,强调国产密码适配改造。

此外,信息技术领域的新技术、新应用持续为商用密码行业提供新的发展动力。量子计算机的出现对传统的密码算法带来挑战,基于格的抗量子密码算法和密码产品将是一个重要的研究方向和新兴产业。随着大数据和数字经济时代的来临,数据资产面临的网络环境和攻击手段日趋复杂,对海量数据进行安全防护以及个人隐私的保护需要在安全多方计算技术、支持隐私保护的密码技术、具有同态性质的加密算法、大数据溯源与安全共享技术等方面进行技术创新,研发适应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等新产业的密码产品和系统,为数字经济新时代注入新的发展动力。

(3)信创加速行业渗透,促进国密改造需求

报告期内,信创市场进入行业推进期,容量和节奏进一步提升。密码是信创建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任何网络信息系统建设都离不开底层密码应用,随着信创推广,密码从芯片、板卡、整机均需要支持国密体系,并完成替换和改造。截止2022年,信创产业在党政领域已经初见规模,应用和生态逐步落地;重点行业中,金融行业推进速度最快,电信紧随其后,能源、交通、航空航天、教育、医疗也在逐步进行政策推进和试点。国密生态的全面替代已在多个行业创建设中铺开,如金融、电力等个行业的国密改造。2022年国家信创政策要求央国企2023-2027年进行基础软硬件的国产替代,并进行商用密码增或改造。基础设施国产化有望成为密码重要驱动力,随着信创行业加速推进,国产密码改造是市场发展必然方向,且空间更为广阔。

(4)商用密码标准体系不断完善

报告期内,国家标准委和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多项密码标准,2022年11月20日,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9项密码行业标准,9项密码行业标准自2023年6月1日起实施。标准主要包括GM/T0117-2022《网络身份服务密码应用技术要求》、GM/T0118-2022《浏览器数字证书应用接口规范》、GM/T0120-2022《基于云计算的电子签名服务技术实施指南》、GM/T0122-2022《区块链密码检测规范》、GM/T0123-2022《时间戳服务器密码检测规范》等。目前国家标准委发布的商用密码国家标准以及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商用密码行业标准覆盖商用密码技术、产品、服务、应用、检测和管理等多个领域,形成了较为齐全完备的商用密码标准体系,基本满足了我国社会各行业在构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的应用需求。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973,514,340.83	468,740,779.67	321.02	365,057,63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3,484,500.75	386,917,454.80	386.79	301,726,003.40
营业收入	339,764,315.16	270,329,791.07	25.69	202,483,70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05,128.91	74,695,091.82	43.52	52,370,22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797,995.18	72,049,624.80	37.12	47,416,70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4,756.49	30,277,309.42	-119.83	1,548,682.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184	22.03	减少2.71个百分点	39.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67	1.3009	39.65	1.02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874	1.3009	37.40	1.02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08	18.66	增加1.42个百分点	18.3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7,288,765.63	66,809,667.29	77,877,950.25	167,787,93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14,489.54	23,524,299.32	15,485,196.53	77,410,12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51,219.26	19,884,158.55	15,361,232.47	74,903,82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7,682.33	14,926,552.62	-3,739,087.29	27,285,460.5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9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张岳公	-	16,008,684	20.91	16,008,684	16,008,684	无	-	境内自然人
济南风起云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125,000	9.31	7,125,000	7,125,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三未普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125,000	9.26	7,125,000	7,125,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立达高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6,535,000	8.54	6,535,000	6,535,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三未普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450,000	7.12	5,450,000	5,450,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4,784,689	6.25	4,784,689	4,784,689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罗武贤	-	3,833,684	5.01	3,833,684	3,833,684	无	-	境内自然人
徐新锋	-	2,905,000	3.79	2,905,000	2,905,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伙)	-	2,631,579	3.44	2,631,579	2,631,579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三未信安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83,751	1,319,751	1.72	1,319,751	1,383,751	无	-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岳公为济南风起云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三未普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三未普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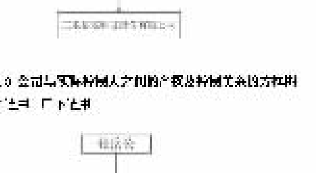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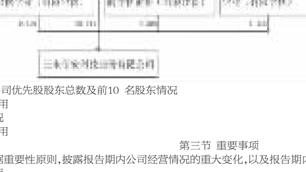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976.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20.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3.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879.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1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3-009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3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6日以书面及短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张岳公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密码产品研发升级"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董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联董事张岳公、高志权、张宇红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3-010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6日以书面及短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欣艳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密码产品研发升级"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3-011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9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分红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205,128.91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4,963,988.2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9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76,952,26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78%,不实施送股。

2.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8股。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76,952,268股,合计转增36,937,088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13,889,356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分红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此次权益分派具体实施等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上述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3月26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策程序、权益分派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3-012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密码产品研发升级"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密码产品研发升级"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4年3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1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8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50,995.4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909.05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37,086.41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1月2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2498"《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于2022年12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密码产品研发升级	14,721.23	5,806.75	2023年3月
2	密码安全芯片研发升级	17,121.98	/	2025年12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8,500.00	1,305.03	/
合计		40,343.21	7,111.78	/

注:1. 上述表格中总数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密码产品研发升级	2023年3月	2024年3月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密码产品研发升级项目"是公司围绕主营业务与核心技术开展的项目,着眼于提升公司相关产品的研发实力。公司基于自身经营状况及运营资金规划,对募投项目进行了方案设计、技术论证等一系列前期工作。

本次募集资金于2022年11月到账,滞后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开始时间2021年3月,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将"密码产品研发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4年3月。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投资方向、项目建设内容及实施方式,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变更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3-013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2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67名、注册会计师2,392名、从业人员总数10,62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74名。立信2021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

2021年度立信为58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98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预计4500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新亿股份、立信等	年度报告	17.43万元	案件已经开庭,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柏堡龙、立信、国信证券、中兴财光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等	IPO、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神州长城、陈略、李尔龙、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2次,涉及从业人员82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王娜	2009年	2005年	2013年	2019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碟	2012年	2012年	2012年	2019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熊宇	2007年	2008年	2013年	2023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娜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2021年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1年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2021年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2021年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2021年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2021年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胡碟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2021年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2021年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2022年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2022年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2022年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熊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1年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诚信记录

签字会计师胡碟于2022年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出具的警示函1项,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胡碟	2022年2月8日	出具警示函	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	因久其软件2017年及2018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存在缺陷,被出具警示函。

以上情况不影响证券期货业务的承接,除上述情形以外,胡碟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其他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3. 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2023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3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符合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服务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水平,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况。综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备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要求。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且具有良好的诚信状况。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3-014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授权事项概述

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授权的具体内容

(一)拟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三)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股东大会授权后,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对象存在《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相关发行对象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询价过程,但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申购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五)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存在《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相关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3.募集资金使用不得进行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4.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七)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八)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九)本项授权有效期

本项授权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将上述授权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本授权有效期同上。

(十)对董事会办理简易程序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在确认公司符合本次发行股票的条件的前提下,确定并实施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通过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本次发行的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以及回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

3.授权董事会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和申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并办理相关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以及签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设立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4.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对发行条款、发行方案、募集资金金额及运用计划等与本次发行相关内容做出适当的修订和调整;

5.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上市方案的实施结果和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授权董事会对《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6.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7.本次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8.在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内,若本次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按新政策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计划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不利后果之情形下,可酌情决定对本次发行计划进行调整、延迟实施或者撤销发行申请;

9.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及其他手续及工作;

10.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情况下,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其他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的融资需求在授权期限内审议具体发行方案,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本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3-015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4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4月18日15点 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16号院2号楼16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4月18日

至2023年4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一)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3、4、5、6、7、8、9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4、5、6、7、8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3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6、8、9。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89	三未信安	2023/4/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和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和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应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并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资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4月18日

(三)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16号院2号楼16层公司会议室。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

邮箱:ir@sansec.com.cn

电话:010-59785937

联系人:范胜文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16号院2号楼16层

邮编:100102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4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8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